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16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16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2016 年部门预算报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表
- 九、市级财政专项资金预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和会议费支出预算
- 十一、项目支出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二、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概况

一、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主要职能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是市委领导政法工作的工作部门，与市委维稳办、市综治办、市委防范办合署办公。市委维稳办是统筹协调全市维护稳定工作的常设议事机构。市综治办是统筹协调全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的常设议事机构。市委防范办是统筹协调全市防范和处理邪教及对社会有危害的气功组织问题工作的常设机构。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部门）设行政单位 1 个；参公事业单位 1 个。

纳入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部门）2016 年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行政单位
2	广州市法学会	参公事业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根据中共中央政法委员会、国家保密局文件（政法[1992]10 号）第三条规定，我委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情况属于内部事项管理，不适宜公开。

第二部分 2016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2016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16 年收支总预算 11,291.07 万元（详见表一），其中：本年收入 11,291.07 万元，占收入预算 100.00%；本年支出 11,291.07 万元。

二、2016 年部门预算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16 年度收入预算 11,291.07 万元（详见表二），其中：财政拨款收入（财政补助收入）11,291.07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11,291.07 万元），占 100.00%。

三、2016 年部门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6 年度支出预算 11,291.07 万元（详见表三）。

按支出预算的经济分类，包括：基本支出 2,519.93 万元，占支出预算 22.32%，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189.2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02.6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28.03 万元；项目支出 8,771.14 万元，占支出预算 77.68%，其中：经常性项目 4,223.50 万元，一次性项目 4,547.64 万元。

按支出预算的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31.05 万元，占 38.36%；公共安全支出 2,000 万元，占 17.71%；科学技术支出 4,011 万元，占 35.5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5.05 万元，占 2.4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2.70 万元，占 1.09%；住房保障支出 551.27 万元，占 4.88%。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1.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

按支出预算的经济分类，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

出和项目支出 11,291.07 万元（详见表五），比上年预算增加 5,706.3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19.9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97.76 万元；主要是根据国家政策增加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工资和离退休人员离退休费及相应住房改革支出。项目支出 8,771.14 万元，比上年增加 5,208.60 万元。主要是政法专项工作经费在 2015 年为公共专项资金，2016 年改为部门专项经费，纳入部门预算反映，且信息化建设经费增幅较大。

按支出预算的功能分类，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31.0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161.01 万元，增长 36.62%。主要是根据国家政策增加在职人员基本工资，及根据工作需要增加业务工作经费。

公共安全支出 2,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2,000 万元，增长 100%，主要是政法专项工作经费在 2015 年为公共专项资金，2016 年改为部门专项经费，纳入部门预算反映。

科学技术支出 4,011 万元，比上年增加 2,350.96 万元，增长 141.62%，主要是增加信息化建设经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5.0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4.89 万元，增长 14.53%。主要是根据国家政策增加离退休人员离退休费。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2.7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0.64 万元，增长 33.28%。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需要增加医疗费支出预算及新增安排三年计生达标奖。

住房保障支出 551.2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28.86 万元，

增长 30.51%，主要原因是根据国家政策增加住房改革支出。

(1) 基本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安排情况

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402.67 万元（具体详见表六）。

(2) 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支出预算 8,771.14 万元，其中：经常性项目 4,223.50 万元，一次性项目 4,547.64 万元（详见表七）。

2. 财政专项资金预算

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财政专项资金未安排。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1. 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

按支出预算的经济分类，2016 年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2. 财政专项资金预算

2016 年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专项资金预算。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2016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项目支出。

(四)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2016 年无财政专户资金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四、“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16 年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预算合计 82.57 万元（详见表十），比上年预算增加 33.73 万元，增长 69.06%。其中：

1.因公出国（境）经费 9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9.38 万元。用于保障 17 台一般公务用车的运行，比上年预算增加 33.57 万元，主要是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增加了车辆租赁经费。

4.公务接待费预算 4.1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16 万元，主要是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增加了经费预算。

五、会议费预算情况

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69.21 万元（详见表十），比上年预算减少 2.74 万元，下降 3.8%，主要原因是按照厉行节约精神，进一步压减会议规模。

六、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情况

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402.67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项目支出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6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4,884.8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4,884.85 万元（详见表十一）。

八、预算绩效评审项目情况

无

九、专业名词解释

1. 部门预算：指与财政部门直接发生预算缴款、拨款关系的政府机关、社会团体和其他单位，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的需要编制的本部门年度收支计划，涵盖部门各项收支，实行一个部门一本预算。

2. 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3.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4. 市级财政专项资金：指根据《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州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穗府办函〔2014〕90号文）规定，经市政府批准设立，用于我市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发展，具有专门用途和绩效目标的，需进行二次分配的资金。

5. “三公”经费：指财政资金安排的，用于公务接待、公务用车、因公出国（境）等方面的经费。

6. 会议费：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

7.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三部分 2016 年部门预算报表

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收 入		支 出	
收 入 项 目	2016年预算	支 出 项 目	2016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收入(财政补助收入)	11,291.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31.05
(一) 一般公共预算	11,291.07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331.04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1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公共安全支出	2,000.00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000.00
三、事业收入(不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三、科学技术支出	4,011.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科技条件与服务	4,011.00
五、上级补助收入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5.05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59.56
七、其他收入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49
		五、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2.70
		医疗保障	81.00
		计划生育事务	41.70
		六、住房保障支出	551.27
		住房改革支出	551.27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11,291.07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1,291.07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九、财政应返还额度			
十、上年结转			
收 入 总 计	11,291.07	支 出 总 计	11,291.07

支出预算汇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科目编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支出	小计	经常性项目	一次性项目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 计	11,291.07	2,519.93	1,189.23	402.67	928.03	8,771.14	4,223.50	4,547.64
				行政单位	10,816.74	2,190.60	1,011.59	342.91	836.10	8,626.14	4,139.50	4,486.64
			189001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10,816.74	2,190.60	1,011.59	342.91	836.10	8,626.14	4,139.50	4,486.64
201	36	01	189001	行政运行	1,336.59	1,336.59	999.19	337.40				
201	36	02	18900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19.50					2,319.50	2,139.50	180.00
201	36	99	189001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95.64					295.64		295.64
201	99	99	189001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1	0.01			0.01			
204	99	01	1890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000.00					2,000.00	2,000.00	
206	05	03	189001	科技条件专项	4,011.00					4,011.00		4,011.00
208	05	01	1890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59.56	259.56			254.05			
208	99	01	1890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0	12.40	12.40					
210	05	01	189001	行政单位医疗	75.00	75.00			75.00			
210	07	99	189001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8.80	28.80			28.80			
221	02	01	189001	住房公积金	155.54	155.54			155.54			
221	02	03	189001	购房补贴	322.70	322.70			322.70			
				参公事业单位	474.33	329.33	177.64	59.76	91.93	145.00	84.00	61.00
			189002	广州市法学会	474.33	329.33	177.64	59.76	91.93	145.00	84.00	61.00
201	36	01	189002	行政运行	234.31	234.31	174.55	59.76				
201	36	99	189002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45.00					145.00	84.00	61.00
208	99	01	189002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9	3.09	3.09					
210	05	02	189002	事业单位医疗	6.00	6.00			6.00			
210	07	99	189002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2.90	12.90			12.90			
221	02	01	189002	住房公积金	26.98	26.98			26.98			
221	02	03	189002	购房补贴	46.05	46.05			46.05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 入 项 目	2016 年预算	支 出 项 目	2016 年预算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收入(财政补助收入)	11,291.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31.05	4,331.05	
(一)一般公共预算	11,291.07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331.04	4,331.0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1	0.01	
(三)国有基本经营预算		二、公共安全支出	2,000.00	2,000.00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000.00	2,000.00	
		三、科学技术支出	4,011.00	4,011.00	
		科技条件与服务	4,011.00	4,011.00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5.05	275.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59.56	259.56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49	15.49	
		五、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2.70	122.70	
		医疗保障	81.00	81.00	
		计划生育事务	41.70	41.70	
		六、住房保障支出	551.27	551.27	
		住房改革支出	551.27	551.27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11,291.07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1,291.07	11,291.07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2015年预算			2016年预算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总计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小计	经常性项目	一次性项目
类	款	项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	2	3	4	5										
			合 计	5,584.71	2,022.17	3,562.54	11,291.07	2,519.93	1,189.23	402.67	928.03	8,771.14	4,223.50	4,547.64
2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70.04	1,267.54	1,902.50	4,331.05	1,570.91	1,173.74	397.16	0.01	2,760.14	2,223.50	536.64
201	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170.03	1,267.53	1,902.50	4,331.04	1,570.90	1,173.74	397.16		2,760.14	2,223.50	536.64
201	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1	0.01		0.01	0.01			0.01			
204			二、公共安全支出				2,000.00					2,000.00	2,000.00	
204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000.00					2,000.00	2,000.00	
206			三、科学技术支出	1,660.04		1,660.04	4,011.00					4,011.00		4,011.00
206	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660.04		1,660.04	4,011.00					4,011.00		4,011.00
208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0.16	240.16		275.05	275.05	15.49	5.51	254.0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30.57	230.57		259.56	259.56		5.51	254.05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9	9.59		15.49	15.49	15.49					
210			五、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92.06	92.06		122.70	122.70				122.70		
210	05		医疗保障	59.00	59.00		81.00	81.00				81.00		
210	07		计划生育事务	33.06	33.06		41.70	41.70				41.70		
221			六、住房保障支出	422.41	422.41		551.27	551.27				551.27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22.41	422.41		551.27	551.27				551.27		
			行政单位	5,270.81	1,783.27	3,487.54	10,816.74	2,190.60	1,011.59	342.91	836.10	8,626.14	4,139.50	4,486.64
		189001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5,270.81	1,783.27	3,487.54	10,816.74	2,190.60	1,011.59	342.91	836.10	8,626.14	4,139.50	4,486.64
201	36	01	行政运行	1,092.02	1,092.02		1,336.59	1,336.59	999.19	337.40				
201	36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27.50		1,827.50	2,319.50					2,319.50	2,139.50	180.00
201	36	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95.64					295.64		295.64
201	99	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1	0.01		0.01	0.01			0.0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 万元

部门名称: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科目编码			2015年预算				2016年预算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小计	经常性项目	一次性项目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204	99	01	1890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000.00					2,000.00	2,000.00	
206	05	03	189001	科技条件专项	1,660.04		1,660.04	4,011.00					4,011.00		4,011.00
208	05	01	1890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30.57	230.57		259.56	259.56			254.05			
208	99	01	1890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0	8.40		12.40	12.40	12.40					
210	05	01	189001	行政单位医疗	55.00	55.00		75.00	75.00			75.00			
210	07	99	189001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7.74	27.74		28.80	28.80			28.80			
221	02	01	189001	住房公积金	121.19	121.19		155.54	155.54			155.54			
221	02	03	189001	购房补贴	248.34	248.34		322.70	322.70			322.70			
				参公事业单位	313.90	238.90	75.00	474.33	329.33	177.64	59.76	91.93	145.00	84.00	61.00
			189002	广州市法学会	313.90	238.90	75.00	474.33	329.33	177.64	59.76	91.93	145.00	84.00	61.00
201	36	01	189002	行政运行	175.51	175.51		234.31	234.31	174.55	59.76				
201	36	99	189002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75.00		75.00	145.00					145.00	84.00	61.00
208	99	01	189002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	1.19		3.09	3.09	3.09					
210	05	02	189002	事业单位医疗	4.00	4.00		6.00	6.00			6.00			
210	07	99	189002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5.32	5.32		12.90	12.90			12.90			
221	02	01	189002	住房公积金	19.58	19.58		26.98	26.98			26.98			
221	02	03	189002	购房补贴	33.30	33.30		46.05	46.05			46.05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预算金额	其中：主要经济分类“款”级科目预算 2016年预算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办公费	印刷费	水费	电费	物业管理费	维修（护）费	培训费	公务接待费	办公设备购置费	差旅费	邮电费	手续费	其他交通费	会议费	工会经费	福利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189001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402.67	7.00	3.00	2.00	5.00	40.00	17.00	10.00	3.62	15.00	10.50	33.00	2.6	0.00	12.03	22.70	29.34	6.51	

注：该表中的第3栏的“预算金额”应与“表五”第13栏“基本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金额保持一致。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项目类别）	项目说明	2016年预算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 计		8,771.14
				其中：经常性专项		4,223.50
				一次性专项		4,547.64
			189001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8,626.14
				经常性专项		4,139.50
201	36	02	189001	市委政法委因公出国（境）经费	按照《广州市财政局 广州市政府外事办公室关于转发〈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穗财编〔2014〕17号）相关，根据政法工作业务发展要求，配合开展做好因公出国	9.00
201	36	02	189001	综合治理专项工作经费	主要用于开展治安重点地区和突出问题整治等专项工作的支出。	132.00
201	36	02	189001	司法救助资金	根据《中共广东省委政法委员会 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 广东省人民检察院 广东省公安厅 广东省司法厅 广东省财政厅 关于印发〈关于建立完善国家司法救助制度的实施意见〉的通知》（粤政法〔2014〕6号），对符合司法救助条件的案件当事人发放救助金。	700.00
201	36	02	189001	创建平安广州工作专项经费	根据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创建平安广州的实施意见》（穗字〔2013〕2号）以及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创建平安广州推进方案（2013—2022年）》（穗办〔2013〕3号）等文件，用于统筹全市平安创建项目推进等支出。	295.50
201	36	02	189001	涉密项目	涉密项目。	180.00
201	36	02	189001	189001	涉密项目。	44.00
201	36	02	189001	涉法涉诉专项工作经费	完善涉法涉诉信访工作管理，通过案件评查活动，从源头上减少涉法涉诉信访量。通过开展全市涉军维权以及打击除恶等专项工作，推进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总结推广刑事案件程序改革试点工作经验，大力促进矛盾纠纷的大化解工作，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39.00
201	36	02	189001	189002	涉密项目。	150.00
201	36	02	189001	189006	保密项目。	223.00
201	36	02	189001	189007	保密项目。	300.00
201	36	02	189001	政法工作专项经费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全省政法机关调研工作的意见》，通过深入开展调研指导工作和各项培训等工作，提出我市社会管理创新的对策建议，进一步完善社会服务管理机制和机制，完善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服务管理机制，完善党和政府主导的维护群众权益机制和社会公共安全管	67.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项目类别）	项目说明	2016年预算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204	99	01	189001	2016年政法专项工作经费	按照“保必须、补急需、保重点”的原则，主要用于政法系统维稳应急处置等急需解决的项目支出。包括：政法创新工作、维稳应急处置工作、基层综治组织建设等支出。	2,000.00
				一次性专项		4,486.64
201	36	02	189001	2016年第六届“人民满意政法干警”评比表彰工作经费	通过对我市优秀政法干警进行表彰，宣传先进典型，展示政法机关和政法干警的良好形象，进一步促进、激励我市政法干警争先创优，增强公正执法司法能力和水平。	120.00
201	36	02	189001	2016年市委政法委车辆租用经费	租赁车辆主要保障市创建平安广州领导小组办公室等2个临时机构办案，以保证创建平安广州工作、维稳工作顺利开展，维护社会大局和谐稳定，为创建“干净、整洁、平安、有序”的社会环境奠定基础。	60.00
206	05	03	189001	广州市政法委员会2015年度市财政投资信息化项目	根据政法行业特点，在省委政法委的领导下结合我市实际情况开展在建设平安城市中遇到的热点、难点问题攻关，通过完善目前新建大楼的各项子系统，使其成为绿色、节能的智能大楼，并通过对综治及维稳管理信息等业务系统的开发部署，实现现有业务电子化的建设目标，最终能提高政法信息化水平建设。	85.00
206	05	03	189001	189005	涉密项目。	2,338.00
206	05	03	189001	广州政法信息网二期工程2016年度建设项目	涉密项目。	1,024.00
201	36	99	189001	189008	涉密项目。	295.64
206	05	03	189001	189009	涉密项目。	564.00
			189002	广州市法学会		145.00
				经常性专项		84.00
201	36	99	189002	法学研究专项经费	组织全市法学工作者和律师工作者围绕法治中国、法治广州建设的突出问题，开展多种形式调研，形成高质量的立法建议、工作建议、司法建议，推动法学研究成果运用于法治实践，为党委政府人大司法机关提供决策依据或工作参考所需支出。	70.00
201	36	99	189002	法学会办公楼租赁及物业管理费	主要用于缴纳单位办公楼物业管理费等支出。	14.00
				一次性专项		61.00
201	36	99	189002	办公场地优化维护经费	对新增的办公场地进行优化维护，以保证法学会工作更好开展。	61.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 万元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illegible]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和会议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备注
类	款	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经费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 计	82.57	9.00		69.38	4.19	69.21		
				其中：基本支出	13.57			9.38	4.19	17.13		
				部门项目支出	69.00	9.00		60.00		52.08		
				公共项目支出								
			189001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82.00	9.00		69.38	3.62	49.93		
				基本支出	13.00			9.38	3.62	12.03		
				部门项目支出	69.00	9.00		60.00		37.90		
				经常性专项	9.00	9.00				26.90		
201	36	02	189001	市委政法委因公出国（境）经费	9.00	9.00						
201	36	02	189001	综合治理专项工作经费						3.50		
201	36	02	189001	创建平安广州工作专项经费						5.40		
201	36	02	189001	涉密项目						1.00		
201	36	02	189001	189002						5.00		
201	36	02	189001	189006						10.00		
201	36	02	189001	政法工作专项经费						2.00		
				一次性专项	60.00			60.00		11.00		
201	36	02	189001	2016年第六届“人民满意政法干警”评比表彰工作经费						11.00		
201	36	02	189001	2016年市委政法委车辆租用经费	60.00			60.00				
			189002	广州市法学会	0.57				0.57	19.28		
				基本支出	0.57				0.57	5.10		
				部门项目支出						14.18		
				经常性专项						14.18		
201	36	99	189002	法学研究专项经费						14.18		

项目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项目起止时间	2016年项目预算金额	项目内容及资金支出方向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	上年度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1									
2									
3									
4									
5									
6									
7									

备注：1、“项目属性”栏科选以下三类：新增项目、持续此项目、跨年度项目
 2、“资金支出方向”请按照经济分类科目填写，如会议费、培训费、办公费等。
 3、“项目主要绩效指标”请填写三个以上关键指标的内容及预计完成值，如：体会场馆开放达到70%。
 4、“上年度项目完成情况”请填写上年度预算完成情况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